

惠水县佳字造纸厂锅炉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

验收意见

2024年8月14日，惠水县佳字造纸厂根据《惠水县佳字造纸厂锅炉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》并对照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，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（污染影响类）、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，提出意见如下：

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

（一）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项目地点：惠水县好花红镇三都村

项目性质：技术改造

生产规模：生物质锅炉蒸汽产量 15t/h

建设内容：利用 450m²原锅炉房，将原来一台燃煤锅炉改造成燃用生物质锅炉，蒸汽产量不变化，仍为 15t/h。具体改造内容为：改造送风、上料系统；保留锅炉废气布袋除尘器、脱硫塔外壳、40m 高的烟囱、阳离子交换软化水处理系统、锅炉房废水处理系统；取消锅炉废气的石灰石石膏法脱硫工序。取消拆除石灰石石膏法脱硫，保留布袋除尘器。

（二）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1. 环评报告：2023 年 9 月，贵州青天净地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编制了《惠水县佳字造纸厂锅炉技改项目“三合一”环境影响报告表》。

2. 评估意见：2023 年 9 月 25 日，黔南州生态环境污染防治中心关于对《惠水县佳字造纸厂锅炉技改项目“三合一”环境影响报告表（污染影响类）》的评估意见（黔南环评估表[2023]303 号）。

3. 环评批文：2023 年 10 月 8 日取得了《黔南州生态环境局关于对《惠水县佳字造纸厂锅炉技改项目“三合一”环境影响报告表（污染影响类）》的批复，（黔南环审〔2023〕303 号）。

3. 排污许可证：证书编号：915227316669737738001P。

4.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：2023 年 7 月 12 日，获得了黔南州生态环境应急宣教中心备案，备案号：522700-2023-248-L

5. 建设过程：于 2022 年 10 月开工建设，2023 年 9 月投入试运行，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、处罚记录。

（三）投资情况

实际总投资 55 万元，环保投资 10 万元，环保投资占实际总投资的 18.18%。

（四）验收范围

惠水县佳宇造纸厂锅炉技改项目有关的所有环保设施及其效果。

二、工程变动情况

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的性质、规模、地址、生产工艺、环境保护措施等与环评阶段保持一致，针对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《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（试行）》（环办环评函〔2020〕688 号）进行比对，本项目工程无重大变动。

三、环保设施建设情况

（一）废水

本项目运营期不新增员工，因此不新增生活污水，生活污水依托原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8978-1996）表 4 三级标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，最终进入惠水县好花红镇污水处理厂。运营期锅炉房外排废水主要是软水水制备的树脂再生废水、锅炉锅炉强排水，经絮凝沉淀处理后回用于造纸的制浆工序，不外排。

（二）废气

生物质燃料堆场设置顶棚和挡墙；炉渣采用袋装后暂存于已有的一般固废暂存间。锅炉废气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40m 高烟囱排放。

（三）噪声

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锅炉风机、软水制备系统的水泵运行产生的噪声，降噪措施主要为合理布局、设备选型上采用低噪声设备、厂房隔声、减震等。

（四）固体废物

锅炉灰渣、除尘器收尘灰、生活垃圾交由第三方处置；废离子交换树脂、废包装外售废品回收站综合利用；废机油暂存于已有危废间并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。

（五）其他环境保护设施

1. 依托原有的雨水、初期雨水收集排放系统。
2. 依托原有的一般固废暂存间、危废暂存间。
3. 依托原有废水收集、利用系统，事故池、初期雨水池。
4. 厂区进行了绿化。

四、环保设施调试效果

（一）生产工况

验收监测期间，项目正常运行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，满足验收监测工况要求。

（二）污染物排放情况

1. 废水

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，本项目运营期不新增员工，因此不新增生活污水。

2. 废气

根据《惠水县佳宇造纸厂锅炉技改项目验收监测报告》（贵州求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，报告编号：GZQSBG20240507108），验收监测期间，锅炉烟囱排放的颗粒物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汞及烟气黑度均满足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13271-2014）表2燃煤锅炉排放标准限值。无组织排放的总悬浮颗粒物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均满足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 16297-1996）表2中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，满足环评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。

3. 噪声

根据《惠水县佳宇造纸厂锅炉技改项目验收监测报告》（贵州求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，报告编号：GZQSBG20240507108），验收监测期间，厂界四周昼、夜间噪声均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2类区排放限值要求。满足环评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。

4. 固体废物

锅炉灰渣、除尘器收尘灰、生活垃圾交由第三方处置；废离子交换树脂、废包装外售废品回收站综合利用；废机油依托已有危废间暂存并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。满足环评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。

5. 污染物排放总量

本项目废水回用于造纸的制浆工序，不外排。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满足排污许可证规定的总量控制指标。

五、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

根据《惠水县佳宇造纸厂锅炉技改项目验收监测报告》（贵州求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，报告编号：GZQSBG20240507108），验收监测期间，声环境敏感目标新苑村（项目南侧15m）、东侧散户（项目东侧42m）的昼间和夜间噪声均符合《声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3096-2008）2类标准要求，本项目建设对声环境影响小。

五、验收结论

根据《惠水县佳宇造纸厂锅炉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》及现场查验，技术资料齐全，执行了环评文件及其批复的要求，按照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

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，达到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。验收组经认真讨论，同意通过惠水县佳宇造纸厂锅炉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。

六、后续要求

1. 进一步按照《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》(HJ1276-2022)、《环境保护图形标志-固体废物贮存(处置)场》(GB15562.2-1995)及其修改单的要求，进一步完善相关标识标牌。
2. 根据技改后的实际情况申请变更排污许可证。
3. 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和日常维护，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。

七、验收人员信息

姓名	工作单位	职务/职称	联系电话
史润兰	贵州省环科院	研究员	13885045019
林武	中国科学院地化所	研究员	13785402136
刘莹	中国科学院地化所	研究员	13608552742
蒋睿	生态环境局惠水分局	助理工程师	17785045560
谭永琪	州生态环境局惠水分局	助理工程师	15086165325
唐治和	惠水县佳宇造纸厂	负责人	18878789808
李化江	贵州求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工程师	15338508349

